

2022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出资企业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2. 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按照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3. 指导推进所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所属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全区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4. 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根据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所监管企业专业技术职称的评定工作。

5.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拟订国有资产的发展规划、结构调整计划。指导企业法律顾问工作。

6. 负责指导和规范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的业务工作，受理有关工作报告。指导派出国有董事的业务工作。对所监管企业董事会、派出国有董事的工作进行评价考核。

7.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研究制定国有股权管理办法。

8. 负责所监管企业的清产核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资产统计分析等基础性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所监管企业资产管理的信息、监测、预警体系。

9. 依法对所监管资产实施检查监督。负责检查所监管企业财务，查阅所监管企业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与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其他资料，验证所监管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所监管企业的经营效益、利润分配。负责对所监管企业资产流失的查处、损失责任认定、产权纠纷调处工作。

10. 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信访维稳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11. 负责党的关系归口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党委监管的企业党的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12. 负责区委、区政府与驻区大企业、大单位的联络与沟通工作，建立日常的信息沟通、协调服务机制。负责向驻区大企业、大单位通报区委、区政府的重大工作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及重大事项。负责了解和掌握驻区大企业、大单位经营发展情况，协调解决大企业、大单位需要区委、区政府解决的问题。协调大企业支持我区的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

13.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4.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52.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4.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4.08	总计	62	254.0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行；31行 = (27+28+29)行；

58行 = (32+33+...+57)行； 62行 = (58+59+60)行。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254.08	254.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10	252.1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2.10	252.10					
2010301		行政运行	204.01	204.0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9	48.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	1.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	1.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	1.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4	0.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4.08	204.46	49.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10	204.01	48.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2.10	204.01	48.09			
2010301			行政运行	204.01	204.0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9		48.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	0.45	1.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	0.45	1.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		1.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4	0.45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4.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2.10	252.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8	1.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 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 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08	本年支出合计	5 9	254.08	254.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 3				
总计	32	254.08	总计	6 4	254.08	254.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 + 2 + 3)行；28行 = (29 + 30 + 31)行；32行 = (27 + 28)行；

59行 = (33 + 34 + ... + 58)行；64行 = (59 + 60)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4.08	204.46	49.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10	204.01	48.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2.10	204.01	48.09
2010301			行政运行	204.01	204.0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9		48.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	0.45	1.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	0.45	1.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		1.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4	0.45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9	310	资本性支出	0.42
30101	基本工资	34.49	30201	办公费	2.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2
30102	津贴补贴	87.19	30202	印刷费	0.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9.83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6.32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0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	30215	会议费				

303 01	离休费		302 16	培训费			
303 02	退休费	2.1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3 04	抚恤金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3 05	生活补助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3 06	救济费		302 26	劳务费	2.47		
303 07	医疗费补助	0.77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3 08	助学金		302 28	工会经费			
303 09	奖励金		302 29	福利费	3.02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人员经费合计		195.55	公用经费合计				8.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4.00	0.31					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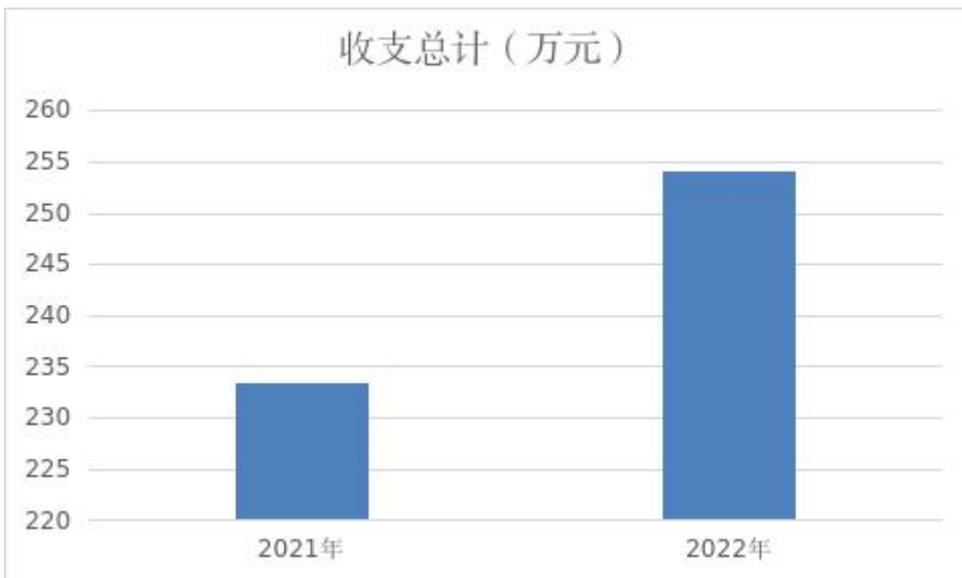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254.0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85 万元，增长 8.8%，主要原因是年度平均人数增加及政策性增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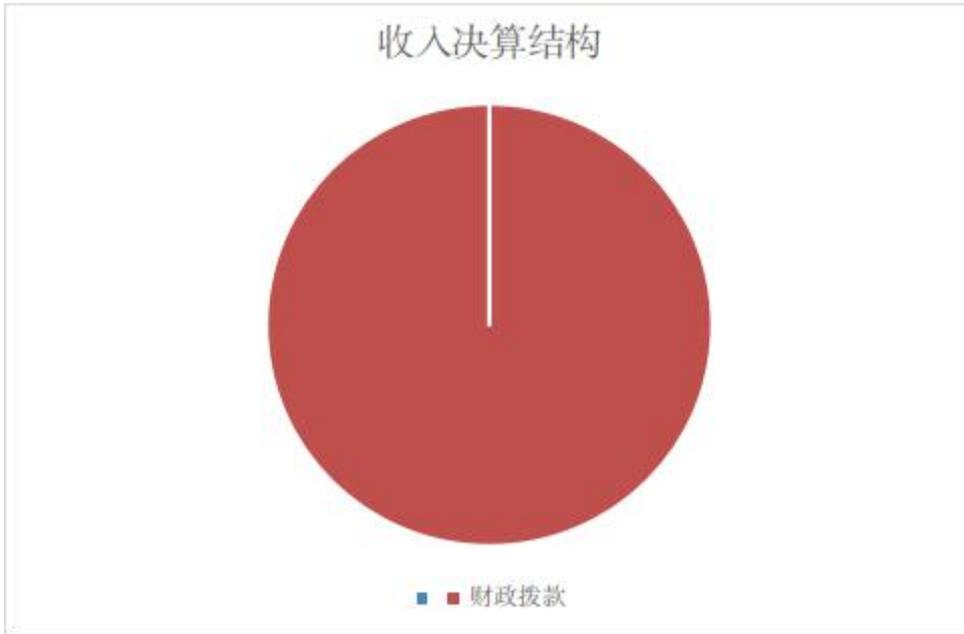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54.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4.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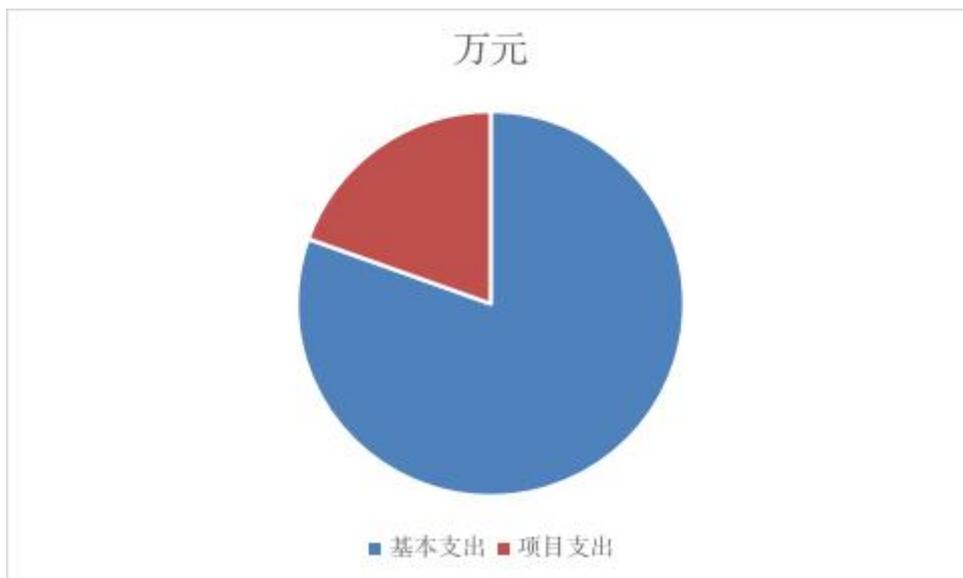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54.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4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0.5%；项目支出 49.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9.5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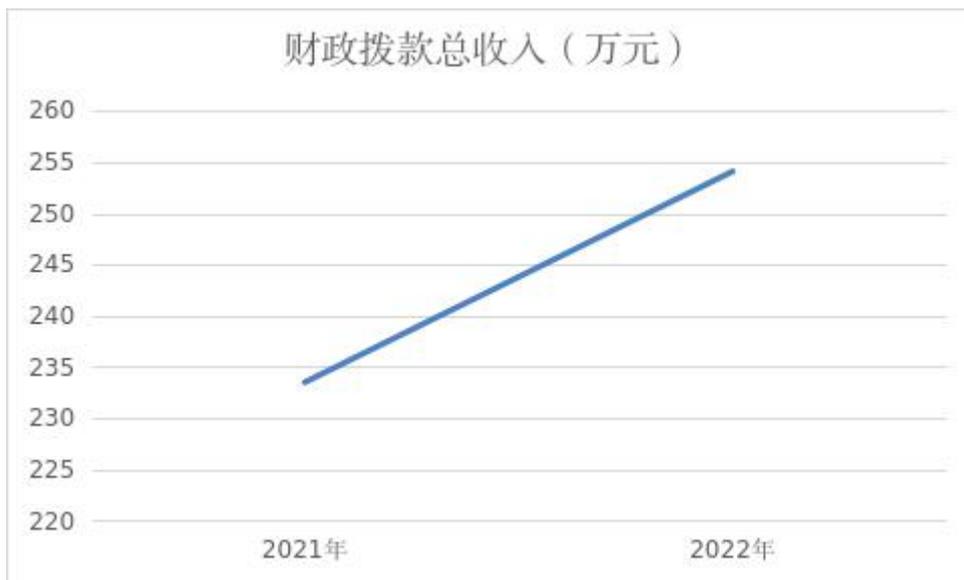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4.0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0.58 万元，增长 8.8%。主要原因是年度平均人数增加及政策性增支等。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4.0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0.5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年度平均人数增加及政策性增支等。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4.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58 万元，增长 8.8%。主要原因是年度平均人数增加及政策性增支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4.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52.1 万元，占 99.2%。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 1.98 万元，占 0.8%。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6.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其中：基本支出 204.46 万元，项目支出 49.6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国资监管工作经费 38 万元，主要成效：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区属企业改革专项行动全面收官，推动健全现代法人治理机制和运营机制，助力国企高质量发展；深化管理定位，完善国资监管重点领域制度建设，巩固国资监管基础。大企业协调服务工作经费 9.92 万元，主要成效：建立区委区政府与驻区大企业、大单位的日常信息沟通、协调服务机制，畅通政企信息沟通渠道，服务驻区大企业转型发展，服务推进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助力青山区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5.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及政策性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0.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7.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支出包含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4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5.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8.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较上年减少 1.62 万元，下降 8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开支，减少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较上年减少 1.62 万元，下降 83.9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开支，减少公务接待费。

2022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接待共 2 批 28 人次(其中：陪同 6 人次)，开支公务接待费 0.31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1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0.92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印刷费等日常办公经费支出略增。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无车辆，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个，资金47.9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相适应，年度绩效目标及时完成，成本控制较好，进一步完善了国资管理体系，提高了国资监管质量，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达到资金申请时预定的目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54.08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评价结果来看，本部门建立了较科学的内部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合规，拨付手续齐全，部门履职情况较好，达到预期目标，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各项绩效工作目标；部门履职的社会效益较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大企业协调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年初预算数为9.92万元，执行数为9.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主动服务驻区大企业、大单位转型发展，切实提升营商环境，保障政企高层沟通和互动，保持政企信息沟通畅通；为企业排忧解难，协调解决企业经营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跟踪服务区重点项目，完成协税护税招商引资工作；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总体要求，筑牢企业防控安全网，促进了全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2.国资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年初预算数50万，年中压减项目费12万，预算调整数为38万。项目执行数38万元，主要产出和效果：深入实施改革攻坚、提质增效、布局优化、监管提升、党建引领系列工程，全面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建强管控机制，制定区属国有独资公司章程指引，指导企业全面规范公司章程，明晰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和运行机制；加快存量资源资产整合盘活，推动区属企业清理“僵尸企业”和重点亏损子企业，清退低效无效资产，集中资源投向主责主业和重要子企业；深化以管资本为主的改革要求，修订出资人权责清单（2022年版），围绕产权管理、财务监管等方面配套出台系列规范性文件，推进国资监管制度化、体系化；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机制，推进《区属国有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意见》《区属国有企业落实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有关要求的工作指引》等落地见效；深入开展清廉国企建设，筑牢发展与生产安全防线，着力营造国资国企改革良好氛围。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将此次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加强项目规划,细化绩效目标管理,强化资金和业务管理水平,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不断优化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咨询电话027-68860375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以改革为中心，推进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建强管控机制，法人治理逐步完善；服务经济大局，企业重组整合破冰；激发企业活力，市场化运营机制有效运转；深化管理定位，国资监管体系更加完善。

2.以党建为引领，推动基层实践高水平建设。加强国企党建，强基固本引领发展，落实区属国资国企“第一议题”制度，规范区属各级国有企业“党建入章”工作，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机制，全面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推进清廉国企建设，深入开展企业廉政教育，健全完善决策制度体系，着力强化监督防控体系，积极打造清廉示范点，把“清”和“廉”的要求贯穿到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全面服务基层，紧紧围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主题，深入推进“我为基层办实事”各项工作。

3.以助企为重点，推进稳妥化解历史遗留问题。积极做好“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改造收尾工作，指导、协调、督导推进武东地区、青山镇片区“三供一业”供水、供电分离移交维修改造工作。切实落实职教幼教政策，会同区教育局、区人资局、区财政局、区社保处等职教幼教专班成员单位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4.以服务为基础，打造政商关系新格局。围绕全区经济大局，发挥参谋参考作用；坚持以服务企业为宗旨，进一步促进全区营商环境改善；主动担当作为，配合落实人才引育；政企共谋共建，打造清亲政商关系；积极联系协调，助力企业疫情防控。

二、重点工作事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招商引资工作	工业项目签约 20 亿元	完成工业项目签约 20 亿元。
2	服务企业	服务驻区大企业、大单位，全年跟踪走访服务企业 40 家次，为企业解决困难问题回报率 100%。	已完成，走访企业 46 家·次，为企业协调解决困难问题 33 件，做到件件有回复，回报率 100%。
4	国资监管	督促出资企业按要求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100%	已完成，落实区出资企业上缴利润收入总额 2541.46 万元，实现上缴率 100%。
5	国企改革	进一步优化布局结构，推动区级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全力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推动区属企业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市场化运营机制，落实三项制度改革。优化国资布局，完成青山国资集团对青山市政公司战略性重组，成功引进市属企业增资控股；新设青山国控公司、青山国康公司，推动青园园艺公司划转青山国资集团，拓宽延伸企业发展空间。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

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行政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经费,按国家规定缴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经费,按国家规定缴纳。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国资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青山区政府国资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3.1.20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基本支出总额		204.46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49.6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54.08	254.08	100%	20
年度目标 1: (40分)		大企业协调服务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目标 1	产出指标	搭建政企沟通交流信息平台	组织召开大企业、重点企业办公室主任工作例会	4次	4次	40
		走访服务企业	走访服务大企业、大单位	40家次	51个	
		招商引资	招商引资	完成招商引资任务	完成	
		编印《大企业动态》	编印《大企业动态》	10期	10期	
年度目标 2: (40分)		国资监管业务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目标 2	效益指标	国资监管	督促出资企业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上缴利润 1115.5万元	出资企业上缴利润 2541.46万元	40

		国资监管	督促出资企业保值增值	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 $\geq 100\%$	2022年, 出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102.36%
		国企改革	优化国资国企布局结构, 推动区级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高质量发展	重组整合1次	完成青山市政与青山国资集团整合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搭建政企沟通交流信息平台, 进一步畅通政企沟通渠道, 服务企业。 2、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关注企业经营效益, 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3.1.20

项目名称		大企业协调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92	9.92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搭建政企 沟通交流 信息平台	组织召开大企业、重点企业 办公室主任工作例会		4次	4次	20
		走访服务 企业	走访服务大企业、大单位， 为企业解决问题，回告率		40家次，100%	走访46家次， 为企业解决困 难问题，回告 率100%	20
		招商引资	招商引资		完成招商引资 任务	完成	20
		编印《大 企动态》	编印《大企动态》		10期	10期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目标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搭建政企沟通交流信息平台，进一步畅通政企沟通渠道。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3.1.20

项目名称		国资监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8	38	100%	20分	
年度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专项审计		3家	3家	2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督促出资企业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上缴利润 1115.5万元	出资企业上缴利润 2541.46万元	20分
		经济效益	督促出资企业保值增值		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100%	2022年, 出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102.36%	20分
国企改革	优化国资国企布局结构, 推动区级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高质量发展		重组整合1次	完成青山区政与青山国资集团整合		20分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持续加强审计结果运用, 进一步规范企业财务管理和内控建设, 提升国资监管效能;</p> <p>2、持续加强国资管理法治建设, 强化国资管理法律法规运用和实践, 提高依法治企水平和经营能力;</p> <p>3、持续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关注企业经营效益, 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